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现代农业高标准示范基地提质增效项目（二次）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现代农业高标准示范基地提质增效项目（二次）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年06月11日11:00(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YX（CGGK）-2024-10

项目名称：现代农业高标准示范基地提质增效项目（二次）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2471400

最高限价(元)：2471400

采购需求：对岳普湖县 4119 亩设施农业、林果业现代高标准种植示范基地进行提质增效，购置复合肥 330 吨、尿素 160 吨、高磷滴灌肥 50 吨、高钾滴灌肥 50 吨、生物菌肥 30 吨等肥料、农药等农资。

标项一

标项名称：现代农业高标准示范基地提质增效项目（二次）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24714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农药一批（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 10 日内完成供货。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 1：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本项目资格要求：

【标项 1】

① 具有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须加盖本单位章）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② 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授权委托人参与投标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③ 提供近期（投标截止日期前六个月内任意连续四个月）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税务部门出具的完税凭证或缴税证明或银行出具的“银行电子缴税付款凭证”）；注：①若为零申报的投标人，需提供无欠税证明及国家税务总局电子税务局“申报结果查询截图”；②“税

种”非社会保险；

④ 提供近期（投标截止日期前六个月内任意连续四个月）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金的缴费证明或银行出具的“银行电子缴纳社会保障金付款凭证”（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的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⑤ 提供 2022 年或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2024 年成立的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截止日期前三个月（含）内任意一个月的有效银行资信证明】；

⑥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要求，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用服务-重点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查询-点击相关查询模块-按要求搜索栏输入单位全称等-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search/cr/>）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尚在处罚期内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招标活动，（投标人须提供以上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⑦ 提供投标单位（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未被列入失信、重大税收违法案件、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承诺书；

⑧ 提供针对本次项目的《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⑨ 投标单位须提供有效《农药经营许可证》或《农药生产许可证》；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 年 05 月 21 日至 2024 年 05 月 28 日，每天上午 10:00 至 14:00，下午 16:00 至 2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方式：（1）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2）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正式供应商。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 年 06 月 11 日 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在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上开启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2024 年 06 月 11 日 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在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不见面电子开评标，投标供应商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供应商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申领。

2.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使用 CA 加密设备通过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
3. 各供应商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64 位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5. 供应商在开标时须使用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 CA 锁及电脑,电脑须提前配置好浏览器(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以便开标时解锁。
6. 为了保证开评标顺利进行,政采云线上开标功能完全实现,供应商开标所使用的电脑设备须具有视频及语音功能,以便资格审查小组核查投标人资格信息。

特别提示:

- 1、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6%~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6%~10%作为其价格分。
-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2%~4%)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2%~4%作为其价格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岳普湖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岳普湖县市政大道

联系方式:1389912308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岳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喀什地区岳普湖县库木萨热依北路金晨公寓7号楼103号

联系方式:1759030733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先生

电 话：17590307336